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第二十三幼儿园【高新区（新市区）治建幼儿园】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526.22	526.22	525.88	10	99.94%	9.99
	上级资金（万元）	107.44	107.44	107.13	-	-	-
	本级资金（万元）	418.78	418.78	418.75	-	-	-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总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按照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实施和推进幼儿素质发展，使学前教育普及率达100%。紧密结合高新区（新市区）教育局幼儿园招生工作精神，做好招生宣传、部署和服务工作，预计秋季招收3个班，70个人。一月一次家园小报，宣传科学育儿知识班级活动的开展、安全教育；积极组织教师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种学习培训，保障合格率达95%以上。强化师资队伍培训。外派学校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和各科教师到内地发达地区名校学习取经、开阔视野和开拓思路，计划外出培训5人次。			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着眼于实现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的跨越，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党员教师结合职能职责，积极担当作为，激发广大教职工的工作热情，推动幼儿园保教水平再上新台阶。幼儿园秉持“蒙以养正 顺势而育”的核心理念，在保教领域深耕细作，2024年招生新生72人，学前教育普及率达到100%。教学创新聚焦游戏化、情景化策略，巧妙设计趣味活动，激发幼儿探索热情，与德育工作有机结合。注重教师队伍的培养和发 展，选派5名教师赴内地开展培训学习，教师培训合格率100%，不断提升教师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科研成果丰硕，教师专业实力与园所科研水平跃上新台阶；德育成果斐然，幼儿行为习惯显著改善，展现良好品德风貌。为品德塑造奠定坚实基础，推进园本课程的研发及注重安全教育和健康管理等措施的实施，为孩子们创造一个安全、快乐、充满挑战的成长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外派培训人数	≥5人次	工作计划	5人	20	20
		招收新生人数	≥70人	工作计划	72人	25	25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普及率	=100%	工作计划	100%	25	25
		教师培训合格率	≥95%	工作计划	100%	20	20
社会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99.99